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培训情况报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规定，于2018年10月24日对德尔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2018年10月24日

二、培训地点：德尔股份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培训人员：郭厚猛（保荐代表人）

四、培训对象：德尔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

五、培训内容：创业板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可转债上市后相关规定

六、培训总结：

保荐代表人郭厚猛先生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文件为基础，制作了讲义，通过现场讲解及问答方式对德尔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创业板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可转债上市后相关规定两部分。德尔股份及接受培训人员积极配合培训工
作，本次培训达到了培训目的，取得了预期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谭轶铭

郭厚猛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